

# 江汉盐化工 2024 年环境监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2023--60)

项目所在地区：湖北省, 省直辖县级行政区划, 潜江市

## 一、招标条件

本江汉盐化工 2024 年环境监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35 万元，招标人为中石化江汉盐化工湖北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预估金额 35 万元（不含税）。江汉盐化工按照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 2024 年环境监测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废水、废气、噪声污染等检测监测服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江汉盐化工 2024 年环境监测；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江汉盐化工 2024 年环境监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并合法经营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持有有效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涵盖 环境检测 等相关内容；

（2）持有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CMA）或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颁发（CNAS）资质证书；

（3）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足够资产及能力并有效地履行合同；

（4）当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证明材料。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本次招标对投标人拟派的主要人员要求为：通过环保相关专业专项培训并取得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25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领取或通过邮件获取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1月10日 15时00分

递交方式：湖北省潜江市江汉油田广华大道原通信公司（广华嘉宁广场北面）四楼（1）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2）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1份，PDF格式，U盘存储。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1月10日 15时00分

开标地点：湖北省潜江市江汉油田广华大道原通信公司（广华嘉宁广场北面）四楼

## 七、其他

江汉盐化工2024年环境监测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江汉盐化工2024年环境监测已由中石化江汉盐化工湖北有限公司以江汉盐化工项目审批表批准实施，招标人为中石化江汉盐化工湖北有限公司。项目资金来源已落实，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参与投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名称：江汉盐化工2024年环境监测。

2.2 项目实施地点：江汉盐化工。

2.3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

2.4 标段划分：1个标段。

2.5 标段内合同估算金额：35万元（不含税）

2.6 招标范围：按江汉盐化工2024年监测计划完成工业废水检测；工业废水、雨水、生活污水、烟气在线监测设施比对检测；厂界、氨罐区、煤棚、灰库、渣仓等无组织排放检测；32个工业废气有组织排放口检测；厂界噪声检测等，并及时出具检测报告。

2.7 其他：监测质量达到国家、行业相关标准以及招标人的要求。

江汉盐化工2024年监测服务结束后，由乙方开具合同款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挂账后，90日之内用银行存款或银行承兑汇票支付。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备以下基本资格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并合法经营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持有有效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涵盖环境检测等相关内容；

(2) 持有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CMA）或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颁发（CNAS）资质证书；

(3) 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足够资产及能力并有效地履行合同；

(4) 当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证明材料。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本次招标对投标人拟派的主要人员要求为通过环保相关专业专项培训并取得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3年12月20日9时00分—2023年12月25日17时00分

4.2 获取地点：湖北省潜江市王场镇红旗路8号江汉盐化工

4.3 获取方式。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可通过以下两种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1) 在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携带本项目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到获取地点获取招标文件。

(2) 在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前款所述资料扫描件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招标联系人邮箱，招标人24小时内向资料符合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发送招标文件电子版（PDF格式版、Word格式版）。投标人要充分考虑网络系统延迟、故障等风险，对邮件丢失、时间延误等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投标人应慎重考虑并决策是否参与本招标项目的投标。若获取了招标文件后决定不参与投标，请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书面通知招标人，否则招标人将按照《江汉油田承包商管理办法》相关条款的规定给予限制投标的处理（特殊原因及不可抗力情形除外）。

#### 5. 投标保证金

5.1 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

####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均可递交。

6.2 递交地点：湖北省潜江市王场镇红旗路8号江汉盐化工

6.3 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1月10日15时00分

6.4 递交方式。投标人可采用以下两种方式递交投标文件：

(1)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地点，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受。

(2) 通过邮寄方式（推荐使用中国邮政 EMS 特快专递或顺丰速运）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寄达至招标联系人，递交截止时间后收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受。投标人要充分考虑邮件的在途时间、邮件安全等风险，寄出邮件后应及时将快递单号通过手机短信或电子邮件发送给招标联系人。投标文件在邮寄过程中的损毁、遗失、丢失、时间延误等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7. 开标

7.1 开标时间：2024 年 1 月 10 日 15 时 00 分

7.2 开标地点：湖北省潜江市江汉油田广华大道原通信公司（广华嘉宁广场北面）四楼。

7.3 招标人不要要求投标人必须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未到开标现场的投标人，可通过招标人发起的视频会议形式参加开标。

## 8. 其他

8.1 本次招标对投标人不作经济补偿。

8.2 请投标人注意：在开标前自己的身份应对其他投标人保密。

##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 中石化江汉盐化工湖北有限公司

地址： 湖北省潜江市王场镇红旗路 8 号江汉盐化工

邮编： 433121                      联系人： 王佳偶

电话： 13986931193              电子邮箱： wjo.jhyt@sinopec.com

## 10.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 11. 公告发布期限

本招标公告发布期限：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到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止。

招标人名称： 中石化江汉盐化工湖北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0 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石化江汉盐化工湖北有限公司纪检监督审计部。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石化江汉盐化工湖北有限公司

地 址：湖北省潜江市王场镇红旗路8号

联 系 人：王佳偶

电 话：13986931193

电子邮件：[wjo.jhyt@sinopec.com](mailto:wjo.jhyt@sinopec.com)

招标代理机构：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